

新聞稿

就 Softbank Investment (International) Holdings Limited
建議認購祥華實業有限公司的新股作出的披露

2000年2月15日

依據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(該守則)規則22，收購及合併執行人員在2000年2月15日接獲下列有關祥華普通股的交易的通知：

| 交易日期 | 交易公司/人士的身分 | 買/賣 | 股份數目 | 價格(港元)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4.02.2000 | 怡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| 買 | 1,000,000 | 13.95 |

怡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(怡富投資管理)以全權委託投資基金經理的身分進行上述交易。怡富證券有限公司(怡富證券)為祥華在這次建議認購行動的財務顧問。由於怡富投資管理與怡富證券由同一家公司控制，根據該守則的定義怡富投資管理亦屬於聯繫人。

在完成上述交易後，怡富投資管理替其所有全權委託投資客戶控制1,500,000股祥華股份，佔祥華已發行股本的0.2127%。